嘉实中证中期企业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2015】第二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7月18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7月1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期中的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4月1日起至2015年6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嘉实中证中期企业债指数(LOF)	
场内简称	中期企债	
基金主代码	160720	
基金运作方式	上市契约型开放式(LO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2月5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7,851,290.77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进行被动式指数化投资,通过严格的投资纪律约束和数量化的风险管理手段,力争本基金的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之间的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3%,年跟踪误差不超过4%。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被动式指数基金,主要采用代表性分层抽样复制策略,投资于标的指数中具有代表性的部分成份债券,或选择非成份债券作为替代。综合考虑跟踪效果、操作风险等因素构建组合,并根据本基金资产规模、日常申购赎回情况、市场流动性以及银行间和交易所债券交易特性及交易惯例等情况,通过"久期匹配"、"信用等级匹配"、"期限匹配"等优化策略对基金资产进行抽样化调整,降低交易成本,以期在规定的风险承受限度之内,尽量控制跟踪误差最小化。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中期企业债指数×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基金、混合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主要采用代表性分层抽样复制策略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债券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管理人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嘉实中证中期企业债指数(LOF)A	嘉实中证中期企业债指数(LOF)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0720	160721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36,637,164.39份	11,214,126.38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基金简称	报告期(2015年4月1日 - 2015年6月30日)	
	嘉实中证中期企业债指数(LOF)A	嘉实中证中期企业债指数(LOF)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572,963.71	169,147.02
2.本期利润	1,303,015.06	288,085.67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333	0.0378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0,428,580.59	12,395,830.99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1035	1.1054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嘉实中证中期企业债指数(LOF)A收取认(申)购费,嘉实中证中期企业债指数(LOF)C不收取认(申)购费但计提销售服务费。(3)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嘉实中证中期企业债指数(LOF)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01%	0.09%	2.34%	0.06%	0.67%	0.03%

嘉实中证中期企业债指数(LOF)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64%	0.09%	2.34%	0.06%	1.30%	0.03%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图1:嘉实中证中期企业债指数(LOF)A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3年2月5日至2015年6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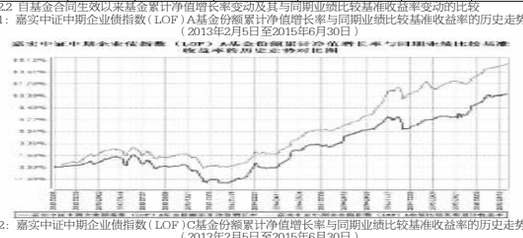

@图2:嘉实中证中期企业债指数(LOF)C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3年2月5日至2015年6月3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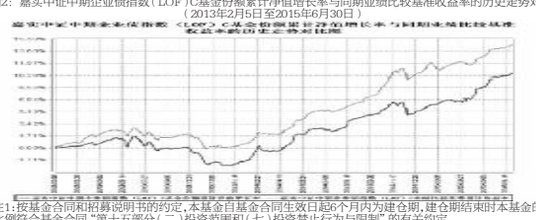

注1: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第十五部分(二)投资范围和(七)投资禁止行为与限制"的有关约定。

注2:2015年4月18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关于嘉实中证中期企业债指数(LOF)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裴晓辉先生不再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聘请曲扬女士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职务。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曲扬	本基金基金经理,嘉实债券、嘉实丰益纯债定期债券、嘉实稳固收益债券、嘉实纯债债券、嘉实中证中期国债ETF,嘉实中证金边中期国债ETF联接基金经理	2015年4月18日	-	10年	曾任中信基金债券研究员和债券交易员、光大银行债券自营投资业务副主管,2010年6月加入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基金经理助理。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中国国籍。
裴晓辉	本基金、嘉实稳固收益债券、嘉实中证中期国债ETF及其联接基金经理	2014年6月20日	2015年4月18日	9年	曾任人保健康投资部处长、国泰基金固定收益总监等职务。2014年1月加入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担任执行总监,从事投资、研究工作。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注:(1)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是指公司作出决定后公告之日;(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3)2015年7月9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关于新增嘉实中证中期企业债指数(LOF)基金经理的公告》,聘请王亚洲先生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职务,与曲扬女士共同管理本基金。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配套法规、《嘉实中证中期企业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各投资组合按投资管理制度和流程独立决策,并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通过完善交易范围内各类交易的公平交易执行细则、严格的流程控制、持续的技术改进,确保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通过IT系统和人工监控等方式进行日常监控,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均为旗下组合被动跟踪标的指数需要,与其他组合发生反向交易,不存在利益输送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经济基本面看,虽然稳增长措施频出,货币政策也频频出手,但2季度实际数据依然处于市场一致预期的偏下限水平,预计2季度GDP单季增速在6.9%-7.0%之间,基本与一季度持平。总体上来看,我们认为2季度数据持续低迷的原因包括:短周期的库存回补迟迟没有出现,政策刺激效果存在滞后效应,地产周期的正向循环并不明显。从大周期来看,经济的内生性动力依然疲弱。权益类四五月份涨幅明显,进入六月之后,市场大幅震荡,月中后期急跌,全月录得明显负收益。

2季度债券市场走势出现分化,随着央行货币政策的放松,资金面宽松带来短端利率全面大幅度下行,降幅超过100BP;而对经济企稳预期作用下,长端利率进入箱体震荡行情,并没有出现趋势性走势;全季度来看收益率曲线出现强烈的陡峭化下行,同时在资金面宽松推动以及绝对收益追求下,信用利差出现全面回落。

投资回顾:本季度组合主要以调整债券持仓品种,保证跟踪误差。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日均跟踪误差为0.04%,年度化拟合偏离度为1.06%(A类)、1.12%(C类),符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日均跟踪误差不超过0.3%的限制。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嘉实中证中期企业债指数(LOF)A基金份额净值为1.1035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01%;截至报告期末嘉实中证中期企业债指数(LOF)C基金份额净值为1.1054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6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34%。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三季度,出口、房地产双杀等负面因素和政府竭力稳增长的正面因素共同作用下,预计经济仍然维持贴地飞行的状态;同时基于去年下半年油价暴跌带来的低基数效应等因素,物价从底部温和走高;而货币政策预计将宽松延续,一些过激限制政策暂缓执行,但不可避免的政策本身来看边际上很难继续超市场预期。降息降准仍然有空间,除去传统的降准降息等工具,预计psl等定向政策使用频率将提升。

3季度债券市场展望:目前进入周期中的典型衰退阶段。虽然经济基本面持续低迷,但与此同时刺激货币政策越来越多的保增长举措,从而使得市场形成对货币政策的持续宽松预期。基本面中期走势进入难以证实和证伪阶段。因此,经济数据对债市的短期影响呈中性。货币政策放松意愿强烈,但短端水平的继续下行空间有限,更多的是低位维持。长端的关键影响指标:经济、通胀、短端水平,回升的力度都将很小或者持续底部。预计三季度债券市场震荡为主,当前收益率水平反映了市场对经济企稳的预期,可能出现的经济超预期下滑将为中长债券资本利得机会值得关注。

本基金将谨慎跟踪债券指数,降低流动性风险暴露,争取为持有人谋求长期稳定的正回报。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姓名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54,564,510.00	88.39
	其中:债券	54,564,510.00	88.39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953,415.60	6.40
7	其他资产	3,215,190.29	5.21
	合计	61,733,115.89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姓名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3,381,510.00	6.40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381,510.00	6.40
4	企业债券	51,183,000.00	96.89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	-	-
8	其他	-	-
	合计	54,564,510.00	103.29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4224	13朝国资	200,000	20,296,000.00	38.42
2	1380003	13通港阿债	100,000	10,463,000.00	19.81
3	124074	12张公经	100,000	10,240,000.00	19.38
4	1280372	12铁道11	100,000	10,184,000.00	19.28
5	018001	国开1301	33,000	3,381,510.00	6.40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258.6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133,541.72
5	应收申购款	2,079,389.8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合计	3,215,190.29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股票。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嘉实中证中期企业债指数(LOF)A	嘉实中证中期企业债指数(LOF)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9,007,743.47	6,736,524.89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52,150,937.76	15,160,678.96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54,521,516.84	10,683,077.47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6,637,164.39	11,214,126.38

注: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基金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者买卖本基金的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者买卖本基金的基金份额。

-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核准嘉实中证中期企业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募集的文件;

(2)《嘉实中证中期企业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3)《嘉实中证中期企业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

(4)《嘉实中证中期企业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报告期内嘉实中证中期企业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公告的各项原稿。

8.2 存放地点

北京市建国门北大街8号华润大厦8层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3 查阅方式

(1)书面查询:查阅时间为每工作日8:30-11:30,13:00-17:30。投资者可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2)网站查询:基金管理人网址:http://www.jsfund.cn

投资者对本报告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咨询电话400-600-8800,或发电子邮件,E-mail:service@jsfund.cn。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18日

嘉实中证主要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15】第二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7月18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7月1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期中的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4月1日起至2015年6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嘉实中证主要消费ETF
场内简称	主要消费
基金主代码	51260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6月13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3,451,224.00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进行被动式指数化投资,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力争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2%,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2%。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完全复制法,即完全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调整。但因特殊情况(如流动性原因)导致无法获得足够数量的股票时,或者因为法律法规的限制无法投资某只股票时,基金管理人将采用其他指数投资技术适当调整基金投资组合,以达到跟踪标的指数的目的。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主要消费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预期风险与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管理人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4月1日 - 2015年6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3,478,666.65
2.本期利润	9,688,976.12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4302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3,311,278.32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733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9.53%	2.67%	19.42%	2.79%	0.11%	-0.1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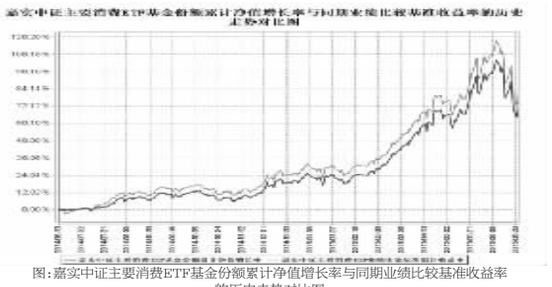

图:嘉实中证主要消费ETF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4年6月13日至2015年6月30日)

注: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十三(二)投资范围和(七)投资限制)的有关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何如	本基金、嘉实中创400ETF及其联接基金、嘉实中证医药卫生ETF、嘉实中证金融地产ETF基金经理	2014年6月13日	-	9年	曾任职于IA克莱灵顿投资管理公司(IA-Clarington Investments Inc.)、富兰克林坦普顿投资管理公司(Franklin Templeton Investments Corp.)。2007年6月加入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任职于产品管理部、指数投资部,现任公司指数投资部基金经理助理。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加拿大籍。

注:(1)基金经理任职日期是指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配套法规、《嘉实中证主要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各投资组合按投资管理制度和流程独立决策,并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通过完善交易范围内各类交易的公平交易执行细则、严格的流程控制、持续的技术改进,确保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通过IT系统和人工监控等方式进行日常监控,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均为旗下组合被动跟踪标的指数需要,与其他组合发生反向交易,不存在利益输送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日均跟踪误差为0.11%,年度化拟合偏离度为1.67%,符合基金合同约定的日均跟踪误差不超过0.2%的限制。

本基金跟踪的标的指数为中证主要消费行业指数,是中证行业指数系列的组成部分。中证行业指数将中证800指数800只样本股按行业进行分类,再以各行业全部股票作为样本编制行业指数,能够反映沪深两个市场A股中不同行业公司股票的整体表现,为投资者提供行业投资及分析工具。中证行业系列指数的全市场覆盖度及个股集中度较优,具备较强的行业代表性及投资性。

本基金主要采取完全复制法及其它指数投资技术构建基金的股票投资组合,以达到有效跟踪标的指数的目的;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权重的变动对股票投资组合进行适时地调整。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7330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9.53%,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9.4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本基金作为一只投资于中证主要消费指数的被动投资管理产品,本基金将继续秉承指数化被动投资策略,积极应对指数成份股调整、基金申购赎回等因素对指数跟踪效果带来的冲击,力争进一步降低本基金的跟踪误差,给投资者提供一个标准化的中证主要消费行业指数的投资工具。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3,041,511.96	97.51
	其中:股票	23,041,511.96	97.51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42,399.16	2.30
7	其他资产	44,995.16	0.19
	合计	23,628,906.28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序号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712,908.50	7.35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7,591,334.54	75.4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3,348,750.92	14.37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88,518.00	1.67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3,041,511.96	98.84

5.2.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积极投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19	贵州茅台	9,567	2,464,937.55	10.57
2	600887	伊利股份	122,354	2,312,490.60	9.92
3	000858	五粮液	42,600	1,350,420.00	5.79
4	600518	康美药业	69,100	1,225,143.00	5.26
5	600872	中炬高新	52,600	1,137,212.00	4.88
6	002304	洋河股份	10,220	708,859.20	3.04
7	600315	上海家化	12,216	530,174.40	2.27
8	601933	永辉超市	45,600	528,504.00	2.27
9	000568	泸州老窖	15,700	511,977.00	2.20
10	601607	上海医药	21,600	481,032.00	2.06

注:本基金采取完全复制法,完全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股票投资组合。

5.3.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股票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积极投资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44,876.24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18.92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合计	44,995.16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5.11.5.1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600872	中炬高新	1,137,212.00	4.88	重大事项停牌

5.11.5.2 报告期末积极投资前五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积极投资股票。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1,951,224.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2,500,000.00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1,000,000.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3,451,224.00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者买卖本基金的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或者买卖本基金的基金份额。

§8 备查文件目录

8.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核准嘉实中证主要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2)《嘉实中证主要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嘉实中证主要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嘉实中证主要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托管协议》;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报告期内嘉实中证主要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公告的各项原稿。

8.2 存放地点

北京市建国门北大街8号华润大厦8层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3 查阅方式

(1)书面查询:查阅时间为每工作日8:30-11:30,13:00-17:30。投资者可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2)网站查询:基金管理人网址:http://www.jsfund.cn

投资者对本报告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咨询电话400-600-8800,或发电子邮件,E-mail:service@jsfund.cn。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7月18日

嘉实周期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第二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5年7月18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7月1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期中的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5年4月1日起至2015年6月30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嘉实周期优选股票
基金主代码	07002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12月8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957,799,954.88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精选周期行业的上市公司股票,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条件下,力争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参考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所形成的大类资产配置范围,在对宏观经济及产业景气周期的研判基础上,优选周期行业股票,寻找具备基本面健康、估值有优势、竞争优势强、管理水平高的合理投资标的,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条件下,力争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9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股票型基金,本基金属于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基金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及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4月1日 - 2015年6月30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356,273,513.09
2.本期利润	974,549,921.62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3009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271,834,966.80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2.459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4.05%	2.79%	10.04%	2.48%	4.01%	0.3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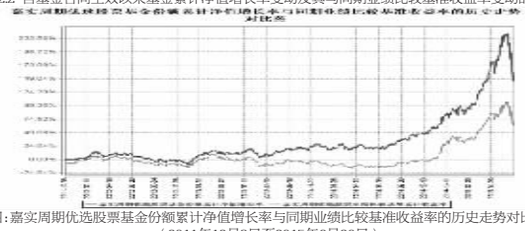

图:嘉实周期优选股票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1年12月8日至2015年6月30日)

注: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